

固定资产投资代码：
31010742485013X20251A3101001

项目编号：202550074306

上海市普陀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文件

沪普规划资源许设〔2025〕4 号

关于核定曹杨中学改扩建项目建设项目 规划土地意见书的决定

上海市普陀区教育事业服务中心：

你单位填报的 20250717198292《上海市〈建设项目规划土地意见书〉（新办）申请表》及所附的有关文件、图纸、资料收悉。经审核，该项目已经普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普发改投〔2025〕40 号文批准项目建议书。现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、《自然资源部关于以“多规合一”为基础推进规划用地“多审合

一、多证合一”改革的通知》（自然资规〔2019〕2号）、《上海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试点实施方案》以及本市国土空间规划管理的有关规定，同意核定曹杨中学改扩建项目建设项目规划土地意见书（编号：沪普设(2025)CA310107202500191），并告知相关管理意见如下：

一、建设项目名称：曹杨中学改扩建项目。

二、建设项目代码：31010742485013X20251A3101001。

三、建设用地位置：普陀区长征镇祁连山南路 1069 号。

四、用地规划性质：完全中学用地。

五、建设工程性质：教学用房及附属设施。

六、建设用地面积：46188.60 平方米，另退让河道用地 174.73 平方米。

七、建设规模：计容建筑面积不大于69282.9 平方米（含现状保留建筑，最终以审定的设计方案为准）。

八、其他规划设计条件：

1、建筑容积率：不大于1.5。

2、建筑高度控制要求：新建建筑不超过24米。

3、建筑退让道路规划红线及有关规划控制线距离、建筑间距及建筑后退基地边界应符合《上海市城乡规划条例》和《上海市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中的有关要求。

除上述要求外，还应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、《上海市城乡规划条例》、《上海市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以及本市相关部门的管理要求。涉及到教育、消防、卫生、生态环境、绿化、市容、房管、交警、民防、交通、

建委、应急、供电等部门意见的，应按主管部门意见予以落实。

本建设项目规划土地意见书有效期为一年，建设单位在有效期满且仍未取得《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》的，可以向我局申请延期，由我局决定是否准予延续。逾期未申请延期的，建设项目规划土地意见书自行失效。延续本建设项目规划土地意见书的，应当在有效期届满三十日前向我局提出申请。

设计方案须具有相应资质的设计单位承担设计，设计单位必须按设计资格证书的等级范围承接设计任务，越级承接的设计文件无效。

上海市普陀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2025 年 7 月 18 日

抄送：

上海市普陀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2025 年 7 月 21 日 印发